

香港童軍總會~港島地域
張振興伉儷書院場地借用申請表

借用旅團 / 單位：_____

負責人姓名：(先生/小姐/女士)_____

童軍職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 電郵地址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用途：_____ 參加人數：_____人

借用地方	數量	借用日期	時 段 (以 24 小時制填寫，以小時計) 例如 09:30-10:30 或 13:00-15:00
地下露天操場			由_____時至 _____時，共_____小時
地下有蓋活動場地			由_____時至 _____時，共_____小時
地下禮堂			由_____時至 _____時，共_____小時
二樓課室			由_____時至 _____時，共_____小時

- 備註：1. 各單位如需借用上述地方，請於使用日期前最少兩星期，填妥申請表，傳真至 2835 7777 或遞交 / 郵寄香港灣仔日善街 23 號香港童軍百周年紀念大樓 19 樓港島地域辦事處預訂。由於課室房間及場地數量有限，先到先得。
2.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電 2574 4296 與港島地域職員聯絡。

借 約

茲願遵守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與學校借用場地規則作指定之用途，倘有不履行規則時，願意由值勤人員無條件取消借約，終止一切活動及追究責任。如有任何損毀及遺失，照價賠償。

負責人簽署：_____

借用單位印鑑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

以下由地域職員填寫

借出 / 不能借出	
批准人	
批署日期	